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投资概述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助力浙江省未来社区发展建设，并以投资带动主业，推进公司在“十四五”期间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与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金控投资公司”）、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工投资公司”）与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共同设立“浙江未来社区建设投资基金”（暂定名）。2021年6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方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基金出资人情况

公司拟与浙江金控投资公司、上海建工投资公司和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浙江未来社区建设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未来社区基金”），基金规模300,700万元，（1）有限合伙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33.26%；其他有限合伙人出资200,0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66.52%。（2）普通合伙人：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尚未注册）出资7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0.22%。

三、基金管理人情况

公司拟与浙江金控投资公司、上海建工投资公司、七彩文旅共同组建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担任未来社区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注册资本1,000万元，七彩文旅出资4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40%），公司与浙江金控投资公司、上海建工投资公司各出资

200万元（各占出资额比例20%）。相关工商信息以最终工商注册信息为准。

四、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2、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 3、浙江金控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财政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浙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二）上海建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2、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 3、上海建工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上海建工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三）七彩文旅投资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2、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 3、七彩文旅的实际控制人为徐小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七彩文旅投资管理（杭州）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五、投资基金基本情况及主要内容

- 1、基金名称：浙江未来社区建设投资基金（正在筹建中）
- 2、基金管理人：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尚未注册）。
- 3、基金规模：总出资额为 300,700 万元人民币。
- 4、合伙人及出资情况：（1）有限合伙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100,0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33.26%；其他有限合伙人出资200,0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66.52%。（2）普通合伙人 浙江未来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尚未注册）出资700万元，占出资额比例为0.22%。
- 5、基金出资方式：以货币方式出资。
- 6、出资进度：基金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暂未出资。
- 7、基金管理费率及投资期限：基金管理费率按照实缴出资额的 0.6%收取。对于基金参股组建的子基金，不重复收取管理费。

基金存续期为 8 年，包含 5 年投资期和 3 年退出期。根据情况，经合伙人大会同意可适当延长退出期 1 年。

8、基金退出方式：基金退出方式主要有项目退出、收益分红、土地收益权转让、协议退出、资产证券化等多种形式，根据项目情况综合选择。

9、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基金收益按照如下顺序分配：

（1）根据实缴出资比例，向各合伙人分配，直至该分配额达到各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对本基金实缴资本金；

（2）若本金分配有剩余，按 8%基础年化收益率，向各合伙人分配收益；超额收益部分由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按照 8:2 比例分配。

10、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该投资基金任职，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上述投资事项预计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产生关联交易。

11、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重大战略导向。相关上下游产业链业态丰富，行业潜力大，市场前景广阔，充分融合了国资、民资特长优势，并以投资带动主业，推进公司在“十四五”期间高质量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

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并且基金在运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并购整合等多种原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基金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基金日常运作情况，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投资资金安全。

另外，本次拟投资的基金尚未设立，合伙协议尚未签署，不排除出现合伙事项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